

证券代码：832149

证券简称：利尔达

公告编号：2025-037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利尔达物联网科技园 1 号楼 18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叶文光
- 6.会议列席人员：部分高管、保荐代表人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孙瑶、崔彦军、潘士远、杨柳勇因公事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付出了应尽的义务。公司董事长就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做了详细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全体员工在管理层的领导下，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坚持以客户为本，使公司行业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就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和 2025 年主要工作计划向公司董事会作出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的基础上，结合对 2025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规定，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为了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本年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度工作做出了总结，并形成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独立董事（崔彦军）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独立董事（潘士远）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独立董事（杨柳勇）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5-0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 838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2025-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募集资金的监管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鉴证报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 8335 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5-028）、《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公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